

千岛湖中心湖区景观飘带项目（阳光公寓段）

建设单位：淳安千岛湖建设集团城建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浙江佳境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杭州滨江区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淳安县通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起止时间：2011年10月24日——2012年3月6日

总造价：1172.6045万元（合同价）

工程概况

该工程位于淳安县千岛湖镇，阳光路阳光公寓段，总面积15030平方米，施工内容主要包括绿地、铺装、建筑小品、临湖驳岸、沉湖景观木栈道、人行道、亮灯工程及其配套的公用设施建设等。其中绿化面积7750平方米，共种植乔木360株，主要有香樟、桂花树、银杏等品种；灌木182409株，主要有红叶石楠、杜鹃、金边黄杨、红花檵木、龟甲冬青、南天竹等品种；草皮2500平方米；完成景观道路铺装3600平方米、人行道铺装810米、亲水平台5个、花架1个、休息亭2个。该工程是一个包括绿化、土建、园林构筑物、园林小品、水电亮化工程等多个分部相结合的综合性的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特点

作为休闲景观临湖步行道路，展现山清水秀的自然景色，突出“滨水生态休闲”的设计理念是该工程的最大亮点。沿阳光路侧整齐的树阵和三角绿地以及临湖水边观景台和亲水平台，形成了自然生态且与周围湖山景色融为一体的景观带，采用“因地造景”的手法最大程度地维护了原有的湖滨生态和地形地貌特征。

从阳光路人行道衔接的台阶上步入休闲木栈道，利用路边有限的空地发展出亲水平台与湖光山色相亲近，简洁的休息亭和座椅共同营造出周围居民及游客休闲嬉戏的活动场所，展现了千岛湖旅游胜地的文化内涵。廊架采用玻璃顶面，保证了视线的畅通，衬托出大自然的绿色意蕴。

苗木品种的多样性和合理搭配，呈现出不同季节的色彩之美，临水边的安全铁丝防护网配置上浓密的灌木丛遮挡，避开了生硬俗套的视觉感受，又体现出环境的协调性与安全性。整条景观带自然舒适，充分体现出“绿色、环保、节能”的理念，展现出临湖休闲和自然生态这一千岛湖城市最大特点，具有良好的社会和生态效益，为千岛湖这一旅游城市增添了一道独特的风景线。